

# 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建造师委员会

建委会（2021）01号

## 关于开展2020年度“茅以升科学技术奖—建造师奖” 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筑业学（协）会（联合会、施工行业协会、建造师协会），有关行业建设学（协）会，国资委管理的有关建筑业企业：

为缅怀和继承茅以升等老一辈爱国知识分子对中国工程建设事业做出的杰出贡献，表彰在中国土木工程建设领域中做出突出业绩和贡献的建造师，现将在全国土木工程建筑行业继续开展“茅以升科学技术奖—建造师奖”（以下简称“建造师奖”）评选工作。

建造师奖于2009年7月经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批准设立，该奖项的组织评审工作由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建造师委员会负责。请各有关单位收到通知后，认真组织开展2020年度建造师奖的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按照《茅以升科学技术奖—建造师奖评选办法》（见附件1）的规定，做好“茅以升科学技术奖—建造师奖”的申报工作。

二、“茅以升科学技术奖—建造师奖”评审委员会设工作办公室，工作办公室设在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建造师委员会（以下简称“建委会”）。

三、请于2021年6月20日前将申报材料纸质版一式两份报送到建委会秘书处，同时将（附件3、4、5）和本人照片电子版（红底免冠2寸证件照，像素在500k以上）发送到建委会邮箱。

四、评选办法、申报表及课件模板要求可从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网站（[www.mysf.org.cn](http://www.mysf.org.cn)）下载。

五、各有关单位开展此项工作时，如有问题请向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建造师委员会秘书处咨询。

六、建委会秘书处联系方式：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5号住总三公司213室 邮编：100037

邮 箱：[jianweihui66@163.com](mailto:jianweihui66@163.com) 电 话：010-68344680

联系人：刘 云 13691436288

王 琳 15120066168

李学梅 13910684292

附件：

- 1、茅以升科学技术奖—建造师奖评选办法
- 2、茅以升科学技术奖—建造师奖推荐名额表
- 3、茅以升科学技术奖—建造师奖申报表
- 4、茅以升科学技术奖—建造师奖申报简表
- 5、证明材料清单及申报材料要求

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建造师委员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三日



附件 1:

## 茅以升科学技术奖——建造师奖评选办法

**第一条** 为缅怀和继承茅以升等老一辈爱国知识分子对中国工程建设事业做出的杰出贡献；促进建造师提高项目科技管理水平，建造更多、更好的精品工程，经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批准，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设立“茅以升科学技术奖——建造师奖”（下称建造师奖），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建造师奖”是为工程建设领域建造师设立的科技奖项，是授予工程建设领域建造师的最高个人荣誉奖，是职务晋升、技术评级、业务考核的重要参考依据。评选工作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第三条** 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成立“建造师奖”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由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大型建筑骨干企业及各地区相关行业协会的领导和专家组成，人数为不少于 17 人的奇数。委员会下设工作办公室，工作办公室设在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建造师委员会。

**第四条** “建造师奖”每年评选一次，每次评选名额 100 名。具体名额分配由“建造师奖”评审委员会根据各地区、各大型建筑骨干企业建造师数量和工程建设科技水平确定。

**第五条** 申报“建造师奖”的人员应当具备坚实的专业理论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在工程建设领域取得优异成绩、突出贡献，享有较高的声誉，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 （一）具有高尚职业道德、强烈社会责任感以及高级技术职称；
- （二）累计从事本行业工作十年以上，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

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并在国内注册的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

（三）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

（四）近五年内，曾主持过重大工程建设项目（含境外项目）的施工组织或技术管理工作，项目技术水平达到同时期、同类型项目的国内领先水平或国际先进水平，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良好，个人贡献突出；

项目技术水平评价机构由评审委员会评估认定。

（五）在工程质量管理、技术创新、新技术推广应用以及解决重大施工建设技术难题方面成效显著。主持的工程项目至少获得过以下其中一项奖项：

1.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2. 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3. 国家优质工程奖；
4. 省部级以上科学技术成果奖励；
5. 国家级工法第一完成人；
6. 发明专利且为第一完成人。

（六）在工程建设理论上较高造诣，在公开发行的行业核心期刊上发表过学术论文或参编过专业著作或参编国家级规范标准，在国内有较大影响；

**第六条** 符合“建造师奖”评选条件的人员，由本人所在单位推荐，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意见，加盖单位公章。

**第七条** “建造师奖”申报材料报各省部级行政管理部门、行业学（协）会、基金会各分支机构、国资委管理的中央企业签署意见后报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建造师委员会。

**第八条** “建造师奖”评审委员会召开评审会议，对上报人员的申报材料进

行评审，评审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得票数过半且排名前 100 位的候选人确定为“建造师奖”提名名单。提名名单在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网站及《中国建设报》等有关媒体上公示 15 天，广泛征求意见。

**第九条** 对通过审定的“建造师奖”获得者，由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向获奖者授予“茅以升科学技术奖—建造师奖”称号，并颁发证书、奖牌，同时在相关媒体公布。获奖人获奖后应主动向所在单位报备。建议获奖人员由所在单位给予其一定物质奖励，具体数额由各单位自行决定。

**第十条** 采取欺骗、隐瞒事实等不正当手段获得“建造师奖”称号者，一经查实，取消其荣誉称号；获得“建造师奖”称号后，如发生重大安全、质量事故或其他违规问题，取消其荣誉称号。

**第十一条** 本办法由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负责解释。

**第十二条** 本办法自颁发之日起实行。

## 附件 2:

## 茅以升科学技术奖—建造师奖推荐名额表

地区（部门）	名额	地区（部门）	名额
北京	12	甘肃	4
上海	12	宁夏	4
江苏	12	青海	4
浙江	12	贵州	4
山东	12	内蒙古	4
广东	12	西藏	2
湖北	12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12
四川	8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8
陕西	8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8
河南	8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8
湖南	8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6
辽宁	8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
山西	6	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桥梁委员会	6
天津	6	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科技教育委员会	6
河北	6	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	6
安徽	6	中国冶金建设协会	4
福建	6	中国煤炭建设协会	4
重庆	6	中国化工施工企业协会	4
云南	6	中国铁路工程建设协会	4
广西	6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协会	4
江西	6	中国建筑业协会专家委员会	26
新疆	4	中国建筑学会建筑施工分会	6
吉林	4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总工程师工作委员会	6
海南	4	合计	340
黑龙江	4		

附件 3:

### 茅以升科学技术奖—建造师奖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照片 2 寸红底证件照 (500k 以上)
出生年月		籍 贯		
专业技术职称		职 务		
建造师注册证书编号	( )			
第一学历及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及 毕业时间		
最高学历及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及 毕业时间		
工作单位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手机	传 真		
	座机	邮 箱		
主要研究成果 及突出贡献 (主 要内容包括: 取 得建造师注册 证书后从事过 哪些领域的科 技工作、参与建 设的重点项目、				

发表的论文专著、取得的研究成果及获奖情况、与国内外著名大学或研究机构的合作情况等。)

(1000 字以内)

主要社会兼职

本人主要教育经历

何年月至何年月	在何地区、何学校、何专业	文化程度

本人主要工作经历





本人主要专业技术工作业绩

何年月至何年月	专业技术工作名称、工作内容、本人起何作用	完成情况及效果 (获何奖励或专利)

本人主要学术成就 (发表著作、论文、编制规程、规范等)


请申报者本人抄写以下文字，非本人字迹申报表无效：

本人自愿申报茅以升建造师奖，并承诺以上资料真实有效。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p>所在 单位 意见</p>	<p>法定代表人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p>
<p>省、自治区、 直辖市及行 业学（协） 会意见</p>	<p>   盖 章 年 月 日</p>
<p>北京茅以升 科技教育基 金会建造师 委员会审核 意见</p>	<p>   盖 章 年 月 日</p>

附件 4:

### 茅以升科学技术奖—建造师奖申报简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学 历		专业技术职称		职 务	
建造师注册证书编号				微信号	
工作单位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主持项目	(100 字以内)				
主要业绩	(100 字以内)				
获奖情况	(100 字以内)				
论文著作	(100 字以内)				

## 附件 5:

### 证明材料清单

- 1、本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 2、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封面、本人照片页）扫描件。
- 3、项目技术水平评估报告（鉴定意见）扫描件。
- 4、获奖证书（包含奖项、奖励、工法、发明专利等）证明扫描件。
- 5、发表学术论文及专业著作的证明扫描件。
- 6、新技术应用或标准规范解读录制课件。

（以上 1-5 项证明材料扫描件请按顺序合成一个 PDF 文件。）

### 申报材料要求

#### 一、需邮寄到建委会秘书处的纸质材料：

- 1、茅以升科学技术奖—建造师奖申报表（附件 3），一式两份，内容须认真填写并签字、盖章。
- 2、茅以升科学技术奖—建造师奖申报简表（附件 4）。

#### 二、需发送到建委会邮箱的电子版材料（或拷盘报送）：

- 1、茅以升科学技术奖—建造师奖申报表（附件 3），word 版。
- 2、茅以升科学技术奖—建造师奖申报简表（word 版）。
- 3、新技术应用或标准规范解读录制课件。
- 4、按附件 5 证明材料清单第 1-5 项目合成 PDF 文件。
- 5、本人证件照（红底免冠 2 寸证件照，像素在 500k 以上，非照片扫描件）。

（其中，第 1-3 项内容及具体要求请从北京茅以升科技教育基金会官网下载）